

自学考试毕业答辩考生注意事项

- 1、 答辩考生需持准考证和身份证参加答辩，严禁考生找人代替答辩。
- 2、 答辩考生需要规范填写指导意见表格（毕业答辩任务书、指导教师意见、答辩委员会意见，和封皮装订一起），必须有指导教师手写签字（指导教师评语可以打字）。
- 3、 答辩考生或助学单位带队老师先到沈河校区教学二馆 103 室缴费办手续（答辩费 350 元），拿到答辩通知单后到指定地点参加答辩。有带队老师要求统一办理。
- 4、 答辩考生按规定准备好论文的材料提交答辩委员会，需要挂图的要展示图纸。
- 5、 文科要求考生交回一份论文，工科考生要求图纸说明书等装档案袋里交回（档案袋外边要写明自己的助学单位、考号、姓名、自考专业）。
- 6、 参加答辩的考生或带队老师进入考场后，将自己的答辩空白成绩单 4 份、装订好的指导意见表 1 份、答辩通知单和论文交给答辩老师，等待答辩老师安排答辩。
- 7、 答辩时间：上午 8 点 30 分到 12 点，8 点 30 分前到答辩教室集中；下午 13 点到 16 点 30 分，13 点前到答辩教室集中。
- 8、 答辩地址：沈阳市和平区文化东路 89 号，东北大学沈河校区。答辩费需要刷卡交费或提前转账到学校大账户。

东北大学继续教育学院